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0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农股份	股票代码	0029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钢	毛婷婷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277号保利中心11楼	杭州市江干区新塘路277号保利中心11楼	
电话	0571-87230010	0571-87230010	
电子信箱	yaog@xnchem.com	maott@xnche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化学农药原药、制剂及精细化工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三唑磷、毒死蜱、噻唑锌等原药及制剂产品，以及乙基氯化物、N-(1-乙基戊基)-3,4-二甲基苯胺、苯胺及苯胺盐、1,3-环己二酮等中间体产品。
2、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究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检测、销售体系，根据客户的需求，结合自身情况独立进行经营活动。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部，负责公司原辅料、备品备件和设备的采购工作。
对于原辅料采购，计划部门根据市场供应情况、订单情况通过ERP系统生成请购单。采购部每年对合格供方进行评价，形成合格供方名录，并根据ERP系统的请购单在合格供方名录中筛选相关供方，进行商务谈判，合同订立以及物资交付等工作。仓库部门根据到货单进行报检，经质管部门检验合格的物料方能入库。财务部负责合同审核并参与部分物料的商务谈判工作，并根据合同及发票支付相应的货款。
由于ERP系统已经充分考虑物料的运行周期及需求量，采购部一般根据系统的请购单进行下单。对于市场紧俏尤其是预计将涨价的原材料，会进行适当备货。对部分重点物料，为了保证优质优价以及优先供应，与供方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实施战略采购。部分重点物料的采购由采购部、财务部以及职能部门组成的采购小组实施采购。
对于设备的采购，先由设备与技术部门进行选型，采购部门根据选型结果进行市场的比价及采购工作，设备到货后由设备部门进行验收，合格后方能入库。
（2）生产模式
公司大部分产品“以销定产”，以满足订单需求为主，适当考虑安全库存，以确保满足市场需求。公司设立计划部，主要负责公司的计划编制和计划组织协调管理，根据预销售部门提供的销售预测，结合现有库存情况，月的《生产计划》和《物料需求计划》。公司设立车间管理室，主要负责根据《生产计划》编制《车间排产计划》，并组织和指导各生产车间实施生产和控制等。生产车间根据《车间排产计划》，负责执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和流程标准进行组织生产，按照目标控制好质量、成本和安全环保等各项目标指标。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包括中间体、农药原药和制剂。公司生产的中间体用于自行加工原药，或者出售给其他农药厂商继续加工原药；生产的原药由公司继续加工成制剂销售给经销商，或者销售给其他的农药厂商继续加工复配成制剂。由于农药制剂产品的终端用户极度分散，公司制剂产品销售采用了国内农药行业通行的经销商销售模式。
3、行业发展
农药行业与其他行业一样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但因其属周期性属性，所受影响有限，农业生产、作物种植无论自身还是对作为农资的农药都有较强的刚性需求，为能高效不间断地生产出高质量、高产量、高收益、安全、环境友好的农药产品前景可观。
全球农药市场经过数十年的发展后逐渐进入较为成熟的阶段，随着全球六大农化巨头相继完成合并重组，国际上形成了以先正达集团、拜耳（孟山都）、科迪华（陶氏杜邦）、巴斯夫等第一梯队的农化行业新格局；国内中国化工集团和中化集团战略重组也涉及多家农药公司，国内企业集中度在提高，促使国内其他农药企业要不断做大做强，以适应行业发展。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增速放缓，中美贸易关系形势不稳，国际市场风险点和动荡频增加，同时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不断深入，环保安全监管持续深化和升级，中小产能加速出清，农药产品需求动荡，价格波动加剧，农药行业正朝着产业链一体化整合趋势发展，向着细分龙头企业逐步集中，行业进入了高质量发展的阶段。
4、行业地位
农药行业包括体用场容量较大、细分市场产品品类较多，凭借良好的行业现状及对行业趋势的持续关注，公司准确进行了农药细分产品的市场选择，在毒死蜱、三唑磷、乙基氯化物、2,4-二甲基苯胺、1,3-环己二酮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市场品牌、技术服务、田间应用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在上述农药细分市场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噻唑锌是公司创制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产品，是新一代高效、低毒杀菌剂，并已取得了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埃及、越南、菲律宾和马来西亚等6个国家的发明专利授权。噻唑锌作为我国农药行业的创制杀菌剂，以其独特的安全性、可溶性好、持续低残留等功效，广泛应用于瓜果、果树、蔬菜等经济作物，也到市场的广阔前景。
2011年-2019年，公司连续九年被中国农药工业协会评为“中国农药销售百强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1,086,084,366.48	966,953,273.54	12.32%	808,332,44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525,130.42	128,102,328.53	20.63%	76,017,01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636,682.38	129,686,545.10	8.44%	74,834,93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050,264.23	165,448,600.76	37.23%	98,097,07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9	1.38	-6.52%	0.8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9	1.38	-6.52%	0.8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0%	36.75%	-18.65%	27.47%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1,308,329,171.52	1,112,967,223.13	17.55%	579,038,22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5,153,810.17	748,283,069.67	23.64%	297,872,641.1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8,614,860.48	273,468,001.36	283,681,732.88	260,319,77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575,760.89	56,138,099.77	36,390,193.77	14,421,07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148,450.52	52,664,755.90	33,507,947.24	12,315,52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31,261.97	66,083,148.94	58,561,892.20	52,873,961.1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0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新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50%	65,400,000	65,400,000		
徐群辉	境内自然人	5.06%	6,075,000	6,075,000		
杭州仙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4,500,000	0		
泮玉燕	境内自然人	3.50%	4,200,000	4,200,000		
胡红	境内自然人	3.00%	3,600,000	0		
吴建庆	境内自然人	1.69%	2,025,000	2,025,000		
徐月星	境内自然人	1.25%	1,500,000	1,500,000		
徐振元	境内自然人	0.75%	900,000	675,000		
张坚荣	境内自然人	0.38%	450,000	337,500		
戴金贵	境内自然人	0.38%	450,000	337,500		
王湛钦	境内自然人	0.38%	450,000	337,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群辉、徐月星、泮玉燕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中徐月星和泮玉燕系夫妻关系，徐月星、泮玉燕系徐群辉的父母，徐群辉和吴建庆系关妻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龚跃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8,5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09,1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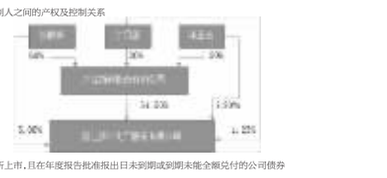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给全球经济带来了更大的风险和挑战，也使得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外部环境和内部条件更趋复杂。我国政府积极实施稳健的经济政策，中国经济总体保持平稳运行态势；同时，受“3.21”江苏响水特大爆炸事故持续影响，以及供给侧改革持续深入，农药行业高涨不断。面对多重叠加的复杂因素，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坚持“安全发展、绿色发展”的理念，积极应对安全生产和环保保护工作的规标治理及行业供需结构的变化，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经营计划，充分发挥产业链一体化优势和产品技术、品牌优势，积极保障市场供应、满足客户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6,084,366.4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3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54,525,130.42元，同比增长20.63%。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308,329,171.52元，较年初增长17.55%，负债总额为383,175,361.36元，较年初增长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25,153,810.17元，较年初增长16.43%，公司运营质态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以下工作：
（一）市场营销
2019年度公司营销系统积极开拓市场，坚实推进以制剂业务为龙头的一体化模式和发展战略，通过加强市场营销与品牌建设，优化客户结构，强化营销系统能建设与团队赋能等方式促进业务发展，进一步实现了公司业绩的增长。制剂业务，以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制杀菌剂-噻唑锌系列（碧氏系列）产品为龙头，围绕生“创杀菌新用途”品牌的战略目标，坚持聚焦抓品，推进选择性强的长效品种，完善核心作物应用技术，提升推广示范活动的质量数量，制剂业务实现了连续第五年的快速增长，安全、绿色、专业、高品质的新农品牌形象日益提升。工业品业务，贯彻以业务为龙头的市场分析和销，产、供系统联动，聚焦重点产品，聚焦以跨国公司为主的优质客户，增强战略合作，战略客户和重点客户占比达90%，实现了业务的稳定增长。
（二）技术创新
科技创新是企业发展的动力源泉，公司始终重视技术研发与创新，持续加强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2019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达1,025.92万元，较2018年增长4.14%。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产品生产技术断进行改进、提升，持续优化生产工艺技术指标，进一步提升产品生产能力产品得率；进一步加大与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技术合作，充分利用院所的技术优势，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和关产品，寻求技术突破，加快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储备。2019年公司园士专家工作站获评“浙江省优秀院士专家工作站”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2019年度，公司共授权11件（国内1件，国外0件）专利申请，获得授权发明专利4件（国内2件，国外1件）。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40件专利权证书（其中国内30件，国外10件）获得专利申发明专利32件，外观设计专利8件。另外有4件（国内42件，国外7件）专利申请已被国家专利局受理。
（三）安全环保
2019年度，受“3.21”江苏响水特大爆炸事故的持续影响，化工园区整治力度不断加大，环保督察愈趋严格。公司秉承“100-1=0”安全理念和“企业可持续若干环境可持续”的环保理念，通过长期培训和实践形成全员共识，把安全管理工作贯彻到生产经营的全过程，做到安全生产、人人有责。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环境协调小组以进一步加强、完善并优化安全管理工作贯彻到生产经营的全过程，做到安全生产工作行为习惯；持续开展危险源辨识及分级分类管理，并展各类隐患专项排查和治理，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生产的本质安全。
环保方面，公司继续加大环保项目的组织实施，不断完善环保设施，确保有效运行，持续推进多项工艺改进，从源头上减少二废的排放量，环境治理成效明显。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超式氧化项目、MVR扩能改造项目、生化处理效能提升项目等多项环保设施和节能减排项目的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安全、环保和职业健康方面的管理能力。
（四）募投项目建设
2019年度公司大力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四大募投项目按计划有序实施中，其中年产6600吨环保型水基化制剂生产线及配套物流项目，已完成项目一期年产2800吨杀菌剂（悬浮剂）生产线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并投入试生产，通过实施生产过程的连续化和生产管理的智能化，生产效率得到有效提升，为未来业绩增长提供支撑；吡唑醚菌酯项目，根据实施计划分阶段建设，一期工程进展顺利，预计在2020年上半年建成并投入试生产；氟至报告期末，募投项目工程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9,426.96万元，投资进度为24.64%。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制剂	293,541,690.39	158,996,500.42	54.16%	22.71%	35.29%	35.29%
原药	195,410,874.70	41,406,357.13	21.19%	-1.87%	-15.70%	-15.70%
中间体	572,389,861.58	134,843,837.97	23.56%	12.27%	2.64%	2.6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1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次变更经公司2019年3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原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销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考虑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和日身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对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作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指定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减值计提由原准则下的“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新准则”的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增加了区别于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报表项目的调整要求；补充“研发费用”被重组项，将确认“研发费用”项目还包括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中剔除负债重组利得和损失，此外，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应收利息”、“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回的利息，基于35%和表决权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中。	本次变更经公司2019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政部于2019年3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2019年新修订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新修订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列报，新增“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增加了区别于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报表项目的调整要求；补充“研发费用”被重组项，将确认“研发费用”项目还包括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中剔除负债重组利得和损失。此外，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应收利息”、“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回的利息，基于35%和表决权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中。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2019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一步规范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的列报内容，删除了原合并报表格式中“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等行项目。	本次变更经公司2019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次审议通过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采用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按照规定于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按照规定于2019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债务重组，对2019年1月1日存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项目，对于2019年1月1日存在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	本次变更经公司2019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新债务重组准则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次审议通过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条例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按照规定于2019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债务重组，对2019年1月1日存在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0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群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其中公司董事张坚荣先生、独立董事刘应萍女士、独立董事周珊珊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徐群辉先生所作《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19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股东大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报告内容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经营管理层2019年度主要工作。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所提交的《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履职工作行为合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公司董事会成员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公司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公司董事会成员能够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54,525,130.42元，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预计同比增长0%～2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计同比增长0%～20%。
本预算为公司2020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亦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状况、国家产业政策调整、人民币汇率变动、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年度报告》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2019年年报摘要》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且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2019年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和《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4,525,130.42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2,720,150.68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18,272,015.07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96,009,662.82元，减去2019年派发现金股利36,000,000.00元，公司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324,457,798.43元。
公司2019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4,200万元，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下午15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金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1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2020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8日（星期一）14:30，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9:15—15:00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